

#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省职业院校教学 指导委员会工作总结的通知

各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：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成立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》（粤教职函〔2020〕42号）等文件，本届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教指委”）聘期期满。为更好得发挥教指委作用，做好教指委换届工作，请各教指委按照《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指引》（附件1）等文件要求，做好本届教指委总结工作，并组织本教指委委员开展履职总结。

请各教指委于2024年1月31日前将有关材料电子版发至 [zzcjzw@gdedu.gov.cn](mailto:zzcjzw@gdedu.gov.cn)。材料清单：1.报送公文（盖章扫描件）；2.教指委2021-2023年工作总结（可编辑电子文档，要求：实事求是、简明扼要，内容包括：落实工作指引所采取的主要工作举措及成效、经费管理情况、存在问题，以及对下一届教指委设置、运作及监管等方面的工作建议等）；3.2021—2023年文件统计表（附件2，可编辑电子表格）；4.2021—2023年重要活动统计表（附件3，可编辑电子表格）；5.各教指委委员履职总结（具体要求可参考教指委总结）。以上材料请打包压缩成一个文件报送，

压缩文件和邮件名为“本教指委简称+工作总结”。

- 附件：1.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指引  
2.2021—2023 年文件统计表  
3.2021—2023 年重要活动统计表

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4 年 1 月 11 日

（联系人：伍金清、关怀庆，联系电话：020-37628976、  
37626863）

**公开方式：**依申请公开

校对入：伍金清